

聊城一中琐忆之一

## 《红楼梦》与《物理习题集》

◇ 朱海波

今年是我高中毕业30周年。1990年—1993年，我在聊城一中上高中。随着学生生活的渐离渐远，我这个曾经的高中生情不自禁想写点东西，回忆回忆过去。这组文章姑且名曰《聊城一中琐忆》。

此开卷第一回也。

上高一时的教学楼叫东教学楼，是高中部，还有个西教学楼，是初中部。我们那级共七个班，敝人所在高一·六班的教室在三楼东头门朝西的那间，班里大约六十多人，班主任是刘士尧老师。

我来到聊城上高中，一切都那么新鲜，如同刘姥姥进了大观园，当听说聊城一中有图书馆时（在运河西岸），我更是惊讶。开学一个月的光景，刘老师开班会告诉大家，可以把自己想看的书列个书目交给学习委员，统一从图书馆借。记得同学借的都是与学习有关的书，我却大笔一挥，写下了三个字——《红楼梦》。

为什么借这本书？我其实也说不清，只是觉得这本书好，值得一看，

至于如何好法，不知道。从递上书目起，我就盼着老师抓紧把书发下来，大约等了一星期，书倒是发下来了，不过不是《红楼梦》，而是一本《物理习题集》。记得发书时，刘老师有意无意地看了我一眼，好像在说，还是好好学习吧。是不是这层意思，我不敢确定，但《红楼梦》终是没看到，再看时，已到了高三下学期，这是后话。

我高一时住的宿舍是大通铺，就是几十人睡在一张大床上，现在的学生很难想象。教学楼后面有个二层楼，二层楼的后面是一溜平房，大通铺即是在平房里，现在平房已不复存在，盖成了家属院。我们几十人睡一起，冬天冷、夏天热，这不说，关键是还有重要的邻居——老鼠。那时，宿舍里是不敢放吃的东西的，往往人还没吃到，就成了老鼠的美食了。有一次，有个同学睡到半夜，迷迷糊糊地被什么东西弄醒了，用手一摸，一只老鼠在他脸上玩得正欢，他大叫一声，老鼠飞快地窜跑了，几十口子人也都醒了。一阵吵闹后，大家又进入

了梦乡，第二天还要学习呢，跟一个老鼠生什么气？

食堂就在宿舍的北面，说是食堂，其实就是个做饭的地方。我们几个人分好工，有打菜的，有买馒头的，有打汤的。都打齐后，大家围在一起蹲着吃，遇上阴天下雨，就端回宿舍或教室，条件尽管苦点，可大家都这样，并不觉得有什么不好。那时最省事的活就是洗碗，也就是常用的快餐杯，用水一冲就完，因为饭菜基本没有油。

饭菜很简单，盛在两个大洗衣盆里，现在看来是不太讲究，但当时并没有这种感觉。我最佩服的是食堂的大师傅，盛菜很有水平，比如，一大盆西红柿炒鸡蛋，上面漂着全是金黄的鸡蛋，十分诱人，人家一勺子下去，明明是奔着鸡蛋去的，盛上来一看，全是西红柿；一大盆蘑菇炖肉，师傅一勺子下去，上来的全是蘑菇。菜打到最后，鸡蛋和肉还是稳稳地漂在上面。

## 挽一抹浪漫，静守清欢

◇ 张伟

桐花分外柔美，分外迷人，妩媚了一季春光静美。

每年的暮春时节，是梧桐花盛开的时候。当你漫步在小城的街头，轻嗅着阵阵醉人的花香，随处可见梧桐花。远望，高大的树冠，像云，像雾，在渐行渐远的暮春时分，吐露着诱人的芳菲，摇曳着年华的妩媚。

岁月辗转，时光老去，唯有记忆，能唤起那些美好的过去。就像此刻，你行走在熏香的春风里，仿佛又走进遥远的故事，邂逅了那些曾经熟悉的人，那些相偎相依的情，再也不愿走出来。

犹记童年时，我初次见到梧桐花，是在爷爷上班的地方。在我的记忆里，只有城里才会有这种开花的树。那时候，父母都在县城上班，他们每年都会带我去爷爷那里小住。爷爷住的是单位分的两间瓦房，一排整齐的瓦房，门前就种了好多高高大大的梧桐树。每年开花的时候，风一吹，满院子的花香。我和小伙伴在树下捡拾着吹落到地上的紫色梧桐花，相互追打着，醉在浓浓的花香里。

梧桐花，就这样伴我渐渐长大，那是一段多么美妙的时光。而今，爷爷已经不在了，对于那时不谙世事的我来说，梧桐花就是我儿时的梦想，是一段馨香的过往。

上学时，校园里也有梧桐树，无论是走在路上，抑或是坐在教室里，那浓郁的清香，都会与你撞个满怀。人生最美好的事，莫过于邂逅花开，邂逅爱。究竟是书香氤氲了花香，还是花香旖旎了时光？无处可想，反正爱极了这样的日子，一如命中的缘分，一如人生的遇见，即使短暂，也是一个美丽的瞬间。那种惊艳，那份温婉，是刻骨铭心的。无论时光流转了

多久，她都会在岁月的枝头，绽放着最初的嫣然，妖娆着一脉心香的流年。

那个时候，我正值青春年少，尽管我一心只读圣贤书，但对于那双灼热的目光，却无力抵挡。他长得干净俊朗，个子高高，文质彬彬，不善言辞但有一双会说话的眼睛。他就坐在我后排座位上，我每次进教室，用余光就能感觉到他热烈的眼神一直盯着我。我慌乱地低着头，不敢去直视他的眼睛，偶尔四目相对，我们都很快调转方向，但我能感受到他羞涩不安的表情。此时，窗外的梧桐花正开得热烈奔放。

这样的心动持续了一段时间，我很快冷静了下来，因为我明白，我的目标是考大学，只有考上大学才是我人生的出路。从此，我专注学业，埋头苦读，终于圆了师范梦。而他却苦读高中，考上了一所普通的大学。后来，我听说他去了一个遥远的地方，再后来，他下海经商，自己当了老板。他居住的那个城市里，那个遥远的地方，是否也有桐花飘香？不知他日重逢，我是否还能读懂他眼眸里的那份深情？

生活往往会这样，某些人、某些事，犹如走过的路，路过的风景，总会在某个不经意的瞬间，突然跳入你的眼帘，你被牵引着。你不断走进回忆里，那些美好的故事，就这样慢慢地，成了心中最美的风景，成了眼眸里的一抹温婉，成了岁月里的一缕暗香，成了流年里的一笺诗行。

春来，梧桐花开香满怀。春天，蕴含着无数的美好与希望，呈现着诸多的清新与妩媚。我愿在这美好春光里，携一份婉约，挽一抹浪漫，静守一份流年的清欢。

一城湖·文韵内容以本地文化、文学创作、读书、市井类原创稿件为主打（诗歌除外）。

投稿邮箱：lcwby-ichenghu@126.com。拒绝抄袭，一经发现，该作者稿件永不再用。投诉电话：2921234。



## 做人，不妨精神灿烂

◇ 杨雪花

一个精神灿烂的人，可以活成一座花园；一个精神灿烂的群体，可以活成一种传奇。

——张丽钧

这世上，一见钟情是浪漫而不可多得的事。当然，钟情的可能是人，还可能是一处风景、一件老物、一个词语、一句诗。譬如，对精神灿烂这个词我便一见钟情。

精神灿烂，我不知道这个词出自何处，百度、知乎上也搜索不到它的释义。读张丽钧的文章，才知道大家熟知的清代画家石涛鉴赏书画的标准，那就是精神灿烂。当我读到“一个精神灿烂的人，可以活成一座花园；一个精神灿烂的群体，可以活成一种传奇”时，我觉得作者说到我心坎里去了，至此便喜欢上“精神灿烂”这个词语，并时常把它挂在嘴边。

平淡无奇的日子，寻找生活的滋味，关心春天的花、秋天的黄叶，哪怕是偶然爬过的一只七星瓢虫，都愿意观看，还乐滋滋地拍照发朋友圈，这是精神灿烂；过七夕、仲秋甚至儿童节，享受节日的仪式感，是精神灿烂；艰难的日子，能够在痛苦中寻找希望，那些即便躺在深渊，仍仰望星空的人，无疑都是精神灿烂的。

我所理解的精神灿烂，就是无论境遇如何，始终能保持向上的精神。

我答应儿子要煎牛排，为了取得最佳视觉效果，又特意买了两个黑色方形的餐盘，翻箱倒柜找出乳白色的餐垫铺上。看到我折腾了半天，老妈笑着说：“吃顿饭，瞧你费多大的劲儿。”我解释道：“吃的不仅仅是饭，是感觉。”

即便在租住的小屋里，一家人仍旧在破旧的茶几上铺上餐垫，吃着煎得有些发糊的牛排，笑语晏晏，儿子戏称：“再来杯红酒，就是你这个文艺女中年的标配。”我觉得这才是热爱生活，它还有一个响亮的名字叫精神灿烂。

生活中的苦和乐不可能泾渭分明，黑白立见。它们更像一锅八宝粥，有苦有甜，关键要有好心态。只要你静下来，慢慢熬、细细品，无论多苦多硬的食材，只要火候到了，都能一点点融化、变香。

提到心态的重要性，我不禁想起老太太两个儿子的故事。

大儿子开染布店，小儿子卖雨伞。同一境遇，态度不同，结果自然不同。难怪有人会说，你变了，世界也就变了。正所谓“你若盛开，清风自来。”人生的路上，境由心生，眼前的风景如何，取决于你当下的心境。

所以很多时候，我们应该像那个故事中的老母亲一样，转换心境，以乐观的心态对待人和事，保持向上的态度，时刻做一个精神灿烂的人。



一朵朵梧桐花，像一串串紫色的风铃，摇曳在春风中，花开满枝丫。你只管那样微笑不语地看着它，心生欢喜。暖暖的阳光照耀下，梧桐花分外柔美，分外迷人，妩媚了一季春光静美。

——题记

“一番桃李花开尽，惟有青青草色齐。”暮春，一场花事渐渐落下了帷幕，只留下一片清新的碧绿，放眼望去，到处是绿色的天地。在这绿色的世界里，还有一种开花的树。远远地，你就能看到，在蓝天下，在绿野中，高高大大，浑身缀满了淡紫色的喇叭花。你还未曾看到它时，就会有一股馥郁的芳香扑鼻而来，寻香伫立，沉醉其中。一朵朵梧桐花，像一串串紫色的风铃，摇曳在春风中，花开满枝丫。你只管那样微笑不语地看着它，心生欢喜。阳光照耀下，梧